

二、接受師教

民國三年 一九一四（甲寅） 先生十四歲 夫人十三歲

本年 先生在高等小學畢業。

· 先生應如皋縣立師範學校入學考試。因作文甚優，其中引用範本文句，被疑為全部抄襲。由何景平校長出題面試，題為「述自鄉來城沿途所見」。此題無法抄襲成文，而先生之作文，令何校長滿意，遂獲錄取入學。

民國四年 一九一五（乙卯） 先生十五歲 夫人十四歲

本年 日本提出二十一條不平等條約，迫我承認。如皋縣立師範學校學生亦發起抵制日貨運動，曾將如皋巨紳所開設的洋貨舖中日貨搜出焚毀，先生為引火之第一人。因事出愛國熱忱，巨紳與校方並未追究。

· 夫人考人位於南京馬府街的江蘇省立第一女子師範學校，該校教員多為前兩江（江蘇、浙江）師範學院的教授。

民國五年 一九一六（丙辰） 先生十六歲 夫人十五歲

本年 父漢章公改任車馬湖王高岸初級小學校長，移家南通平潮市。

民國六年 一九一七（丁巳） 先生十七歲 夫人十六歲

民國七年 一九一八（戊午） 先生十八歲 夫人十七歲

民國八年 一九一九（己未） 先生十九歲 夫人十八歲

五月四日 北京學生因對日外交失敗，舉行遊行示威，發生「五四運動」。

秋 先生在如皋師範畢業。畢業前曾與級友同往江南各處參觀。因途中生病，返家休養。

本年 如皋師範校方留先生任附屬高等小學教員，任一年級級任。每週任教國文十小時。薪金每月銀幣十元。

· 「五四運動」繼續發展為「新文化運動」，當時如皋師範教員和附屬小學同事創辦《新心》期刊，鼓吹新文化，並發動反對地方舊勢力，先生之思想受其影響。

· 白話文運動遍及全國。上海商務印書館發售函授講義，提倡新教學法。如師附屬高級小學同人用一筆名研訂此種講義，互相研究。然後集體對於該館所出考試問題作答，與所有各地參加函授的教師競賽，得中第一名，共得幾百元獎金。其後，先生等更為商務印書館編輯第一套以語體文為教材之《高級小學》新法國語教科書。

· 夫人讀江蘇省立第一女子師範學校三年級，時值抗日學潮再起，夫人以該校學生代表出席南京學生會。

· 夫人在五四運動期間，一方面對外參加活動，一方面補習英文數學，準備升大學。

二、接受師教

民國九年 一九二〇（庚申） 先生二十歲 夫人十九歲

七月 先生與劉大紳、戴杰等人合編之《（高級小學）新法國語教科書》（商務印書館，民國九年七月出版）〔本書封面及版權頁見第十三頁〕全六冊，一學年兩冊，供高等小學校學生用。前四冊純（均）是語體文，後二冊語體文和文體文（文言文）互用，文體文佔十分之三。選用教材的標準：「實質方面，注重關於身心、國家、世界的地方；形式方面，務求明爽、活潑、有規律，詞類顯豁，語法有序。」為廣被採用的一套教科書。此為先生與商務印書館文字因緣之起始。當時教科書由書局呈請教育部審定。審定批詞須印在版權頁。該書批詞為：

呈及高等小學用《新法國語教科書》第一第二冊均閱悉，當將該書交付國語統籌會審查去後，茲得該會呈稱：「這部書形式實質兩方面都還分配得宜，可以作為高等小學校國語教科用書等。」因查該會審查此書尚屬公允，應審定作為高等小學國語用書。

二、接受師教

詞批定審部育教

用專小等高
書科教語國法新

是及高等小學用
新法國語教科書
第二、第一兩冊均
閱悉當將該書交
付國語統一籌備
會審查去後茲得
該會呈稱這部書
形式實質兩方面
都還分配得宜可
以作為高等小學
校國語教科用書
等因查該會審查
此書尚屬公允應
准審定作為高等
小學國語用書

(487)

New Method Series
Chinese Spoken Language Readers
For Higher Primary Schools
Approved by the Board of Education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總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	南京	漢口	廣州	北平	天津	濟南	青島	長沙	重慶	成都	西安	蘭州	西寧	昆明	貴陽	蘭州	西寧	昆明	貴陽
------	-------	----	----	----	----	----	----	----	----	----	----	----	----	----	----	----	----	----	----	----	----

論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新法國語教科書

商務印書館出版

高等小學學生用

書本：頁權版及面封的《書科教語國法新》編等吳：三圖
[京北]。始之述撰事從生先升俊吳為，版出館書印務商由
[供提審編蕙宗吳家作

本年 先生暑假入南京高等師範學校附設之暑期學校進修，同時準備應南京高師入學考試。

· 先生應考南京高等師範獲得錄取。秋季入學，專攻教育。

· 夫人考入南京高等師範。本年為大學開放招收女生之始，夫人成為該校最初招收女生之一。同年考人者連夫人一共八人，六人人外文系，夫人同另一女同學韓明夷入教育系，開始新的生活。

民國十年 一九二一（辛酉） 先生二十一歲 夫人二十歲

本年 南京高等師範教育科陸志韋、廖世承兩教授從事改訂〈比奈西蒙(Binet-Simon)智慧測驗〉

（比奈早期譯為「皮奈」），選教育科同學數人組織智慧測驗團，赴南通、如皋、江都、丹徒各縣測驗中小學學生智慧。先生亦獲選參加。於本年春季出發，暑期工作完成。根據測驗結果由陸、廖兩教授編訂〈比奈西蒙智慧測驗

· 陸志韋等教授倡導修訂〈比奈西蒙智慧測驗〉，備為中國之用，此種修訂測驗可與其他國家修訂之〈比奈西蒙智慧測驗〉比美。夫人亦參與此一工作，備極辛勞，然甚感興趣，為夫人日後從事心理測驗之始。

民國十一年 一九二二（壬戌） 先生二十二歲 夫人二十一歲

本年 先生被南京高師學生自治會推選為評議會主席。

· 南京成立平民教育促進會，提倡成人識字運動，夫人亦參與其事，得南京各小學之合作，設立夜班，市民成年者踴躍參加，為南京民眾教育建立基礎。

· 夫人在大學期間習心理學，當時正值心理學行為主義派提倡之時，因此選習各種自然科學課程，如數學、化學、生物學和比較解剖學等科目。

民國十二年 一九二三（癸亥） 先生二十三歲 夫人二十二歲

本年 先生加入少年中國學會為會員。

民國十三年 一九二四（甲子） 先生二十四歲 夫人二十三歲

五月三十日 發生「五卅慘案」，上海日資工廠殺害工人顧正紅，而公共租界當局又殺害為顧案

遊行示威的學生與市民數十人，引起全國反日反英運動。先生在東南大學被推為「五卅慘案」後援會主席，發動南京各學校各團體一致反英反日活動。

本年 先生在南京高師畢業後，經南高附中廖世承主任聘為附中教員，兼推廣部主任，任教高中論理學、初中公民科目，並在國立東南大學補修學分，獲學士學位。

· 先生撰〈國家主義的教育之進展及其評論〉一文，在《少年中國學會月刊》發表，後收於少年中國學會所編之《國家主義論文集》（臺北縣文海出版社有翻印本，民國六十二年三月出版）。

· 夫人從南京高等師範畢業後，再入東南大學一年，得教育學士學位。

民國十四年 一九二五（乙丑） 先生二十五歲 夫人二十四歲

秋 夫人接江蘇省教育廳之聘，任江蘇省立第三女子師範學校校長，校址位於徐州。在校任職二年，軍閥割據期間，正值江蘇和浙江打仗，年年兵禍，幸而校內教員都是青年奮發有為之士，專心教學，學生亦能專心學業；其後該校畢業生考入南京東南大學和北京高等師範大學者多人。

本年 先生在《教育雜誌》首次發表有關杜威教育學說研究之論文，題為〈杜威的職業教育論〉。

·少年中國學會第五屆年會在東大梅庵開會。會中屬共產黨籍及國家主義派者共推不屬黨派者為會議主席，先生獲推擔任。會友中屬於共產黨者有憚代英、楊賢江、鄧中夏等。屬於國家主義派者有曾琦、左舜生、陳啟天、余家菊等。無黨派者除先生而外，當時有李儒勉、楊效春、黃仲蘇、唐毅、舒新城、金海觀、曹芻等。會間對於少年中國學會的政治前途相爭不下，未有結論。僅議決推舒新城等五人廣徵會友意見再作決定。但意見仍極紛歧，少年中國學會即在此次年會後解體。

民國十五年 一九二六（丙寅） 先生二十六歲 夫人二十五歲

七月十二日 先生與南高教育科同級倪亮（朗若）學友結縭，父漢章公主婚。婚後在南京賃屋而居，時在暑假。

本年 暑假後夫人仍回徐州第三女子師範學校校長原任。

·國民革命軍在粵誓師北伐。江蘇省軍閥起而抗拒。先生與夫人離職避亂於上海，寄居友人季璞成伉儷寓所。

民國十六年 一九二七（丁卯） 先生二十七歲 夫人二十六歲

春 先生赴紹興師範學校為友人代課。夫人於國民革命軍攻克南京後返京。

夏 先生暑假返南京任第四中山大學教育行政院（相當於江蘇省教育廳）秘書處科員，司發布公報工作。

· 由於江蘇省立中等學校全部改組，夫人改就南京女子中學教職，在南京另租寓所。
十二月二十五日 長子百益出生。

本年 國民革命軍攻克南京，成立國民政府。先生家鄉如皋縣縣政府亦改組，任命先生為如皋縣教育局長，未就。

· 先生所著《論理學概論》（中華書局出版）。本書為師範學校「論理學」科教科書。第一篇〈緒論〉，共五章；第二篇〈思想歷程的指導〉，共七章。